

证券代码：871426

证券简称：致盛文化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武汉致盛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润斌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2018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汇报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致盛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5）、《武汉致盛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1,002,845.49 元，股本为 11,000,000.00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3,3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

计机构，期限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集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任免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免去杨青女士董事职务，并拟聘任谢红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任职期限与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任免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免去胡敏女士监事职务，并拟聘任刘莉女士为公司新任监事，任职期限与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致盛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致盛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